



CONSTRUCTION
INDUSTRY COUNCIL
建造業議會

竹棚中工

模擬實務試卷

免責聲明

未經議會的書面許可，任何人士不得翻印或傳播本資料。

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資料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，
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況下，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，
並且讀者不應將本資料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，
亦不應依賴本資料作所述用途。

查詢

如對本資料有任何查詢，可與工藝測試中心聯絡：

香港仔漁光道 95 號

電話：(852) 2100 9232

傳真：(852) 2100 9249

電郵：enquiry@hkcic.org

網址：www.hkcic.org

© 2015 版權由建造業議會所有。

中級工藝測試試卷

職 稱：竹棚工

技能等級：半熟練技工

測試試題： 在指定位置按圖完成以下項目的工作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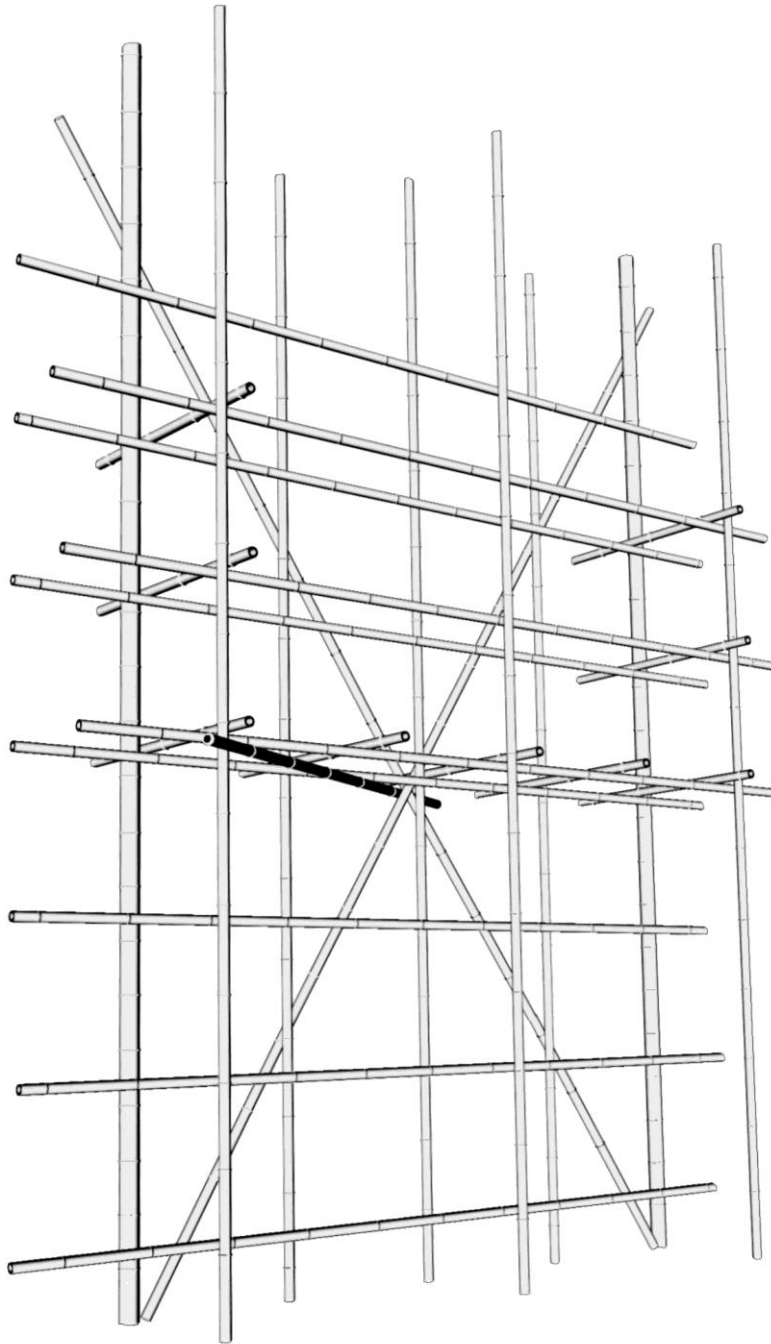
在試場提供的棚架上，續搭排柵及橋或 (雙行棚架， (佔 100 分)

約 3 米長 x 3.3 米高 \cong 約 10 呎長 x 11 呎高)。

測試時限： 三小時

- 注意事項：
- (一) 施工前，考生須參閱附件中的「應考須知」；
 - (二) 若考生在測試進行時未能做妥安全措施，是項測試將被評為不及格；及
 - (三) 測試試卷共 3 頁。全部測試項目以 100 分為滿分，以 60 分或以上為及格。

竹棚工中級工藝測試



棚架構造示意圖 (不按比例)

★ 考生須自行執整原有構件

應考須知

1. 考生必須小心閱讀試卷內容，如有疑問，請即向主考員提出。
2. 考生在測試開始前，須詳閱試題的圖則及章程；
3. 考生須按圖則及章程要求進行施工；
4. 考生的安全配備將由試場供給。考生須遵守所有安全措施，以確保安全；
5. 考生須按本行業的要求調配應用材料，以備測試所需；
6. 測試時祇可使用試場提供的材料及工具；
7. 在試場中考生須自行搬運工具和材料及做妥附帶的工作；
8. 香港法例規定凡高空（距離地面超過 2 米）工作者必須佩戴、並使用安全帶。安全帶應連接在一穩固點，或經由防墜裝置連接在一條獨立的救生繩上，以防人體下墜；
9. 每度紮箴須令兩構件互相緊貼及最少繞 5 圈；並無鬆散、絞纏、扭轉(反肚)、割破及磨損等情況出現；收口須結實及整齊；箴尾突出長度不得多於 80 毫米(3 吋)；
10. 自行決定拉搥的縛紮點，但拉搥竹不能伸入排柵內或做成阻礙；
11. 橋或面須闊 600 毫米（2 呎）；
12. 部分構件由試場預先設置，考生須將原有構件執整後再續搭棚架。
13. 各項的測試評分根據如下：
 - 一. 理解圖則及施工章程
 - 二. 施工前的準備工作
 - 三. 工作程序
 - 四. 施工準確度及品質
 - 五. 施工速度

六. 適當使用和處理材料

七. 正確使用工具及設備

八. 執行安全措施

九. 協調別行的工作

十. 完工後的清理

14. 無論考生在限時內是否完成測試，試場均不會考慮額外延時；

15. 考生在測試完畢後，應將試卷交回主考員，試卷不能帶出測試場；

16. 考生切勿以任何形式賄賂主考員，以免觸犯法律，若有此情況本中心將報警處理。

考生若未能做妥安全措施或施工時出現危險情況，均會導致整項測試為不及格